

证券代码：834062

证券简称：科润智控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协议签署概况

（一） 基本情况

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乙方”）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兴电力”或“甲方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乙方授予甲方在特定海外区域的独家代理权，甲方独家全权负责乙方变压器产品在该区域内的市场推广、销售、客户服务等相关业务。

（二） 审批情况

本次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协议签订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 协议对手方情况

- 名称：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企业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- 法定代表人：周良璋
- 注册资本：48,868.404 万元

5、成立时间：2001 年 7 月 6 日

6、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 号（上城工业园区）

7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智能仪器仪表制造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物联网设备制造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；充电桩销售；机动车充电销售；停车场服务；节能管理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储能技术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5G 通信技术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工程管理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供电业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8、公司与海兴电力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未发现海兴电力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三、 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双方

甲方：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合作内容

独家代理合作：乙方授予甲方在特定海外区域的独家代理权，甲方独家全权负责乙方变压器产品在该区域内的市场推广、销售、客户服务等相关业务。

（三）合作期限

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6 年。

（四）协议双方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权利：有权依据市场情况制定产品在代理区域内的销售价格、销售策略及推广方案；获取产品销售利润分成；对乙方提供的产品认证质量、技术支持等方面

提出合理的改进建议和要求。

义务：投入专业的市场推广团队和资源，积极拓展海外市场，努力完成双方约定的销售目标；定期向乙方反馈市场动态、客户需求及销售数据等信息，协助乙方优化产品；严格遵守协议约定，维护乙方产品品牌形象，不得进行任何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。

2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权利：有权了解甲方的市场推广计划、客户需求等相关信息，确保乙方的产品标准、产品规划符合市场需求；获取产品销售利润分成；根据市场反馈和甲方建议，对产品进行升级优化。

义务：持续投入研发资源，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国际标准及销售目的地的相关标准、认证要求；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向甲方提供符合订单需求的产品；为甲方提供必要的产品技术支持、培训及售后服务保障，协助甲方解决客户在使用产品过程中遇到的问题。

（五）其他条款

1、保密条款：双方应对在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、客户信息等予以严格保密。未经对方书面同意，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使用上述保密信息。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协议终止后 2 年。

2、争议解决：如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，按照相关仲裁规则或法律程序进行裁决，仲裁地点为上海。仲裁或诉讼期间，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中不涉及争议的其他条款。

3、协议生效与份数：本协议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四、 协议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，有利于双方建立合作关系。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双方在资源、产品等方面实现优势互补，产业互动和互利共赢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，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本协议的签署，有利于公司海外变压器市场的开拓和战略布局，对公司的海外变压器

业务发展具有一定战略意义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。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、经营范围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 风险提示

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合作协议，具体业务合作内容后续将签订具体项目协议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协议相关事项的进展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公司与海兴电力签署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 日